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

作为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制度的规定，我们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查。

我们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将与安徽时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、安徽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安徽星报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房屋租赁、物业管理、资产管理、宣传推广等类别的日常关联交易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相关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、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要求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其他董事全票通过；预计的交易价款符合诚实、信用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独立董事：



伍传平



孟枫平



周展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